**鹿城区政府分散采购**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WZFL-20250627-F

项目名称：2025年鹿城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 购 人： 温州市鹿城区残疾人联合会

采购代理单位：温州市方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_Toc2270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_Toc3734)

[一、总则 11](#_Toc9899)

[二、 招标文件 12](#_Toc26114)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3](#_Toc12904)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_Toc2658)

[五、 开标 17](#_Toc30115)

[六、 评标 19](#_Toc6723)

[七、 授予合同 22](#_Toc31084)

[第三章 政府采购政策相关说明 22](#_Toc13382)

[第四章 合同格式 33](#_Toc3184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_Toc19134)

[第六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60](#_Toc3613)

[第七章 评标原则及方法 82](#_Toc2780)

**注：公开招标文件中加“▲”的条款，为本次采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公开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供应商没有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公开招标文件各个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温州市方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鹿城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公开招标的公告**

项目概况

**2025年鹿城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https：//zfcg.czt.zj.gov.cn/）平台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7月21日14：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2025年鹿城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预算金额（元）：**807300元，**

最高限价（元）：**807300元，**

采购需求：具体详见公开招标文件要求。

标项名称：2025年鹿城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 **807300元 。**

项目基本概况介绍：**2025年鹿城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基本条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所属行业：按其他未列明行业，要求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中小微企业是指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二条规定的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中小企业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至2025年7月2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zfcg.czt.zj.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 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7月21日14：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7月21日14：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龙湾区蒲州街道高一路158号圣特立集团B幢4楼，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开启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投标人须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线上）；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注意：需在线质疑后才可在线投诉，并电话告知相关采购人、代理机构、财政部门。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②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政采云平台学习专题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温州市鹿城区残疾人联合会

地 址：温州市鹿城区神力大厦4楼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 陈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88350155

质疑联系人：陈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7-8835015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温州市方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龙湾区蒲州街道高一路158号圣特立集团B幢4楼402室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庄芳芳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968807044

质疑联系人：罗木林

质疑联系方式：13858856968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鹿城区财政局（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温州））

地 址：温州市鹿城区滨江街道瓯江路展银大厦1606室

传 真：/

联系人：李老师、王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7-85501561，0577-8550156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本表为准）

| 序号 |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 | --- |
| 1 | 采购人 | 名称：温州市鹿城区残疾人联合会  地址：温州市鹿城区神力大厦4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陈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88350155  质疑联系人： 陈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7-88350155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 称：温州市方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龙湾区蒲州街道高一路158号圣特立集团B幢4楼402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庄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968807044  质疑联系人：罗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13858856968 |
| 3 | 采购项目名称 | 2025年鹿城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
| 4 | **▲采购预算金额** | 预算执行确认书：**[2025]1193号，[2025]1194号**，**总预算807300元，供应商的总报价高于最高限价或最高折扣率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
| 5 | **▲供货期** | **按采购人要求时间进场** |
| 6 | **▲采购范围** | **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
| 7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
| 8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
| 9 | **▲供应商信用查询** | （1）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最终由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为准。  （3）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打印；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①在“信用中国”：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②在“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供应商具有以上第（4）点所述信息记录的，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 |
| 10 | 分包 | 🗹允许分包 |
| 11 | 现场踏勘 | 🗹不组织自行前往。因现场勘查不充分导致的报价缺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或意外导致伤亡等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对采购范围及技术要求予以进一步明确，但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或意外导致伤亡等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 12 | 供应商提出疑问或要求澄清的截止时间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时间前提出，以书面形式扫描件及电子版word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发送至邮箱243995196@qq.com。 |
| 13 | 偏离 | 偏差允许幅度及其处理方法：允许细微偏差，不允许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判断，细微偏差要求供应商在评标结束前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接受要求进行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做无效标处理，详见评标办法。 |
| 14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生效，有效期90天。** |
| 15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无需提交投标保证金； |
| 16 | 投标文件的组成 |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
| 17 | 投标文件的签章要求 |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
| 18 | 响应文件的签章 | 投标文件的均须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由投标供应商加盖单位电子公章或实体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印章（或签字）。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电子公章必须是投标供应商全称的CA电子公章或实体公章，不得使用投标专用章、合同章等类似图章代替。 |
| 19 | 投标文件的形式、制作及组成 | 本项目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  投标人须准备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两类，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以上两类投标文件均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
| 20 | 投标文件的份数 |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2）“备份响应文件”：可以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温州市方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电子邮箱（243995196@qq.com）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也可以用以U盘存储，密封包装后（顺丰快递或EMS邮寄形式）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天前递交，一份，邮寄地址：温州市龙湾区蒲州街道高一路158号圣特立集团B幢4楼，庄芳芳收，13968807044。  （3）**供应商中标后提供一正三副纸质响应文件和电子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内容一致的承诺书给采购组织机构留底以作项目验收存档使用**。 |
| 21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建议顺丰快递寄形式）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顺丰快递邮寄形式快递至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地址详见招标采购文件）；解密CA必须是上传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CA锁。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c.通过“政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d.供应商应加强U盘的包装与保护，因包装不当而造成“备份投标文件”损坏或不能在开评标现场设备上正确读取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
| 22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2）通过“政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3）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23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规定**  递交地点：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 |
| 24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龙湾区蒲州街道高一路158号圣特立集团B幢4楼。 |
| 25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5人或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除采购人代表外的专家将在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
| 26 | 确定成交供应商方式 | 由采购人确定。 |
| 27 | 履约保证金 | 不需要 |
| 28 | 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有关政策 | **本采购项目类别：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  3.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  4.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中小企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6**.**本项目未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中小企业；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按以下规定扣除评审**：  🞎**货物、服务类项目：**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在评审时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原则上按最高优惠幅度**10%**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结合项目实际，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原则上按最高优惠幅度**4%给予扣除（仅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或分包小微企业的）**，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工程类项目**：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 29 | 合同备案 | （1）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2日历天内将合同扫描件电子版发给采购代理机构邮箱：**243995196@qq.com**。 |
| 30 | 合同履约管理 |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依法加强对合同履约进行管理，并在中标单位服务、项目验收等重要关节，如实填写《合同验收报告》（或考核资料），并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验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
| 31 | 解释权 |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约定，按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的，以逻辑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约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 32 | 货币形式 | 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货币形式均为人民币。 |
| 33 | 报价特别提醒 | 1）任何与报价相关的信息请只在报价文件中体现，否则发生报价泄露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2）采购代理服务费：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参考《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按固定总价11000元，由中标单位支付。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采购相关费用，费用须计入投标报价中，无需单独列报，包含在总报价中即可，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①采购代理服务费可以是现金、支票或汇票。  ②单位名称：温州市方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浙江温州龙湾农商银行高新支行科技城分理处  银行账户：201000253866144 |
| 34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 **。**🗹B服务类。 |
| 35 | **其他注意事项** | **如有询标及其他要求需，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回复，否则视为放弃回复或默认采购人/评标委员会作出的评审结果。** |
| 36 | 免责声明 | 1、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过程中产生的费用。无论何种因素导致采购项目延期开标、废标（流标）、投标供应商未中标、项目终止采购的，采购人与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供应商投标费用。  2、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合同履行过程中必须做好安全保障工作，不因项目实施而危及自身及第三方人员、财产安全。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损失。 |
| 37 | 样品 | （1）样品：**详见采购文件 第七章 评标原则及方法 要求的样品**；  （2）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采购文件 第七章 评标原则及方法**；  （3）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  （4）提供样品的时间：**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地点：**龙湾区蒲州街道高一路158号圣特立集团B幢4楼402室**；联系人：**庄芳芳**，联系电话： **13968807044**。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5）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6）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一、总则

1.本次招标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2019〕10号）等法律及有关法规组织和实施的。

2.合格投标人要求以招标公告对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的表述为准。

3.投标人代表

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优化政府采购金融服务

5.1各级财政部门要深入实施政府采购支持融资畅通工程，积极协同相关部门加快推广政采贷、履约保函等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创新优化金融服务模式，引入更多金融机构参与，做到线上与线下并举，实现全省全覆盖；各地搭建的政府采购相关金融服务平台应逐步与政采云金融服务平台进行整合，做到金融机构统一接入，供应商统一入口，数据统一标准，构建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全省互联互通共享机制，实现全省一盘棋，切实缓解供应商资金难题。

5.2鼓励各金融机构与政采云平台合作，利用平台的业务协同和数据集合优势，积极开展政采贷、履约保函等金融服务。政采云平台应向金融机构提供有效增值服务，赋能金融机构推进线上普惠金融服务工作。鼓励金融机构推出有针对性的政府采购金融服务产品和优惠举措，满足供应商个性化金融服务需求。鼓励财政部门在进行财政专户资金竞争性存放和采购单位在进行公款竞争性存放中，将银行推进政采贷工作成效纳入综合评分指标体系。供应商申请政采贷，需要将采购合同收款变更开户行的，财政部门和采购单位应予以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单位不得拒收。疫情期间，鼓励金融机构按照相关要求，优化政采贷服务条件，有效满足企业流动性需求。

6.特别说明：

**6.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6.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6.5非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的供应商或发生变更且未及时更新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更新或供应商注册事项。一旦被确定为中标人的，在合同签订前按本办法的规定完成注册并成为正式注册供应商。

二、 招标文件

7.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

8.质疑

8.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将不予受理、答复。

8.2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质疑函内容及签署等相关要求请参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

8.3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8.4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9.投诉

9.1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投诉。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10.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0.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政采云系统将自动发送消息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0.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政采云系统将自动发送消息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0.3采购文件如有补充更正均见“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投标人须在开标前一日自行查看是否有补充更正文件，并按补充更正文件要求投标，否则责任自负。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1.1投标文件分为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两类，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1.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1.3“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11.4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备份投标文件”。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包括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

**12.1 资格文件须包括下列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资格文件** | **附件一** |
| 1）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 |  |
| 2） |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 |  |
| 3） | 资格条件承诺函 |  |
| 4） | 申请材料真实性声明 |  |
| 5）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6） | 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 |  |

备注：

①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等若系复制件，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的公章（电子签章或实体公章，两者均可，下同）。

②相关证书、报告等如遇年检或换证等特殊情况须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③上述资格条件审查材料有一项不提供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12.2 商务技术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投标函 |  |
| 2 |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投标人综合实力介绍 |  |
| 3 | 投标人综合实力 |  |
| 4 | 2022年1月1日以来的类似项目情况 |  |
| 5 | 项目情况分析 |  |
| 6 | 本项目重点和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 |  |
| 7 |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 |  |
| 8 | 主要材料设备品牌、选型、技术性能参数情况 |  |
| 9 | 人员配置情况 |  |
| 10 | 售后服务 |  |
| 11 | 免费质保期 |  |
| 12 | 技术偏离表、商务偏离表 |  |
| 13 | 招标文件规定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
| 14 | 根据商务技术文件评分内容，各供应商参照评分标准根据自身情况提供 |  |

**备注：**

①投标文件中应承诺：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资料的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如若发生第三方侵权事件，其侵权责任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无关，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侵权造成的所有相关费用，均由投标人支付，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

②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等若系复制件，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的公章（电子签章或实体公章，两者均可，下同）。

③相关证书、报告等如遇年检或换证等特殊情况须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12.3 报价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开标一览表 |  |

**13.投标文件编制**

13.1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13.2投标人应当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13.3本采购文件“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

13.4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13.5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3.6 投标人没有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投标文件的签章**

14.1投标文件的签章要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8款**；

14.2投标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电子签章），并时加盖供应商公章（电子签章）。

14.3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

**15.投标文件的形式**

15.1投标文件的形式、制作及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0款**；

15.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5.3“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备份投标文件”。

**16.投标文件的份数**

16.1投标文件的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1款**。

17.投标报价

17.1 投标人应报出本项目货物及服务所包含的所有单价和总价，并且报出价格组成表，对于投标人价格组成表中未列出的项目或没有填写单价和总价的项目,在合同执行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这些项目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报价内。

17.2 投标总报价应是中标人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所有的货物及服务价款，实行固定费用总包干，投标人应根据上述因素自行考虑含入投标总价，否则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费用均视为已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17.3 投标人须认真阅读、充分理解采购文件，如有疑问可在询疑截止时间前送达（或传真）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会统一解答。任何因对本项目采购文件理解不清、产生歧义等由此产生的费用，视作以含在投标总价中。

17.4 投标人必须按第五章 附件的开标一览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单价、合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17.5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7.6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每一项货物/服务只允许一个报价。

17.7 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条件签订合同的权利。

17.8 报价是成交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18. **投标人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将上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追究其责任：**

18.1投标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18.2中标人未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8.3投标人在采购文件中提供虚假技术指标及参数，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属实的。

18.4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查认定投标人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19. 投标有效期**

19.1 自开标之日起 90天内投标应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9.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前，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2款**。

**2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21.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3款**。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22.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2.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23. 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23.1投标人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五、 开标

**24. 开标形式**

24.1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5. 开标准备**

25.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5.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6.开标流程（两阶段）**

**26.1开标第一阶段**

**（1）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具体以政采云系统要求为准）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开标现场组织人员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公布投标文件解密情况并组织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 E-mail电子邮件形式统一向所有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送达“要求签署和提交《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的通知”。投标人应当在送达通知后 30 分钟内完成确认书的提交（扫描后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243995196@qq.com）。**

**（3）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4）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5）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备注：开标大会的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文件的评审工作，具体见本章节“投标人资格审查”相关规定。**

**26.2开标大会第二阶段**

**（1）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文件的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大会第二阶段会议。首先在“政采云平台”系统平台上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人的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开启通过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文件评审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文件，在“政采云平台”系统平台上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系统平台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时间为30分钟）。开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3）评审结束后，在“政采云平台”系统平台上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人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特别说明：**

**（1）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含相关数据公布）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2）开标过程中需要相关当事人进行签字或盖章确认的材料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若因“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问题无法进行签字或盖章确认的，采购组织机构将通过邮件、传真等形式组织确认。**

**（3）投标人代表应保持“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并准备好投标人公章、笔、纸、打印机等办公用品，随时做好开评标过程所需文件的邮件收发及签字、盖章工作（下同）。由于投标人代表未在线或电话无法联系而导致的相关损失或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7. 投标人资格审查**

27.1开标大会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人的资格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27.2投标人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27.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人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六、 评标

**28. 评标委员会**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含）以上单数，除采购人代表外的专家将在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9.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人员透露。如果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试图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30. 投标文件的初审（符合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中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0.1▲**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单价限价或者最高限价的；**

**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包括采购文件中明确要求不得偏离的招标要求，存在负偏离的）；**

**4）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5）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付款方式、工期（服务期）、免费质保期、适用法律法规、标准、税费等其他内容；**

**6）存在串标、抬标或弄虚作假情况的；**

**7）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或出现重大偏差）。**

30.2▲**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投标文件；

2）除30.1条款以外，出现其它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或不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规格书中的主要参数的投标文件；

3）除30.1条款以外，出现投标项目数量与采购文件对比出现较大偏差；报价文件明细表计算错误，出现较大差错；

4）除30.1条款以外，出现其它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是否为偏离实质性要求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30.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0.4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IP地址、MAC地址、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人的电子印章的；**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30.5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基本相符。没有重大偏离。

30.6 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否决，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1.投标文件的澄清

31.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小组可以在“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或其他有效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同一份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或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的内容（采购文件其它地方有规定处理方法的除外）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在线回复或其他有效形式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需盖电子签章或实体公章），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凡属于评标小组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31.2若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证书、证明等材料若出现已过有效期、时间或其他主要信息不明确，且投标人书面澄清（书面澄清仅限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所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材料中未被评标委员会审查出的内容）亦不明确的，评审过程中将不予认可，不再寻求外部证据（外部证据包括投标人在澄清过程中申请补交的证明材料或网络查询结果等非投标文件本身内容）。

31.3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投标人在政采云客户端填写的报价与以PDF格式上传文件中的报价不一致的，应以加盖单位公章或CA签章PDF的格式上传文件中的报价为准，修正客户端填写的报价**。

**31.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合理时间内在“政采云平台”上作出在线澄清并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1.5如果投标人代表拒绝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在“政采云平台”作出在线回复且无其他有效回复方式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对其作投标无效处理。**

32.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32.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32.2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32.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2.4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七章 “评标原则及方法”。

**32.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招标采购中，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此项目废标，应重新组织采购。**

32.6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32.7▲**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确定中标候选人**

33.1本次招标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结果进行最终确认。

33.2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有关规定在有效标中按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即商务技术文件得分和投标报价得分的总和）高到低进行排序，综合得分前二名的投标人依次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与第二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的排序第一；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

33.3若出现以下情形之一，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由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①第一中标候选人（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

②第一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③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④经质疑，采购人审查后，第一中标候选人（中标人）确实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

33.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解释。同时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规定，本项目不对供应商公布详细的评审情况，不公布具体评分细则中小项得分。

34. 评分细则详见“评标原则及方法”。

**35. 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35.1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①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②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③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④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⑤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35.2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七、 授予合同

**36. 确定中标人**

36.1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36.2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政采云”平台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6.3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6.4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6.5各投标人对中标结果如有质疑，可在中标结果公告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但需对投诉或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7. 签订合同**

37.1公示期结束后，中标投标人须在3个工作日内主动联系采购人，沟通合同签订相关事宜。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中标投标人未经采购人许可，在规定时间内未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视为拒签合同。

37.2采购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37.3拒签合同的责任

中标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历天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拒签合同，以投标违约处理，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采购人重新组织采购的，所需费用由原中标投标人承担。

第三章 政府采购政策相关说明

一、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说明

1.文件依据

（1）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5）《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简化中小企业类别确认流程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财采监〔2018〕2号)

（6）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

**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评审扶持政策（仅面向中小企业的不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3.1、货物、服务类项目

（1）货物和服务项目中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仅面向中小企业的不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2）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结合项目实际，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原则上按最高优惠幅度**4%给予扣除（仅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或分包小微企业的）**，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仅面向中小企业的不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2工程项目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仅面向中小企业的不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4.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1）《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见附件1）

5.**享受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格扣除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仅面向中小企业的不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2）；

6.**享受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1）监狱企业声明函（附件3）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仅面向中小企业的不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7.非单一产品采购，无法核实（按投标文件资料）全部货物均为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或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制造商制造的货物且无法核实（按投标文件资料）制造商是否为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适用货物类）**

**温州市鹿城区残疾人联合会：**

**温州市方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所属行业 |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人） | 营业收入（万元） | 资产总额（万元） | 属于（填入大型、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适用于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公章或 CA 章）：

日 期：

**说明：**

**1）所有标的名称均需提供制造商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所属企业类型等情况；**

**2）联合体主办方和各成员单位分别提供此函。**

**3）所有货物的制造商均需在此函中列明。**

**4）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5）所属行业请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标准填写。**

**6）如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扶持政策的标准且中标，则在中标公示中将此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对其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适用工程、服务类）**

**温州市鹿城区残疾人联合会：**

**温州市方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所属行业 |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人） | 营业收入（万元） | 资产总额（万元） | 属于（填入大型、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 |
| 1 | 2025年鹿城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  |  |  |
| 2 |  |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适用于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公章或 CA 章）：

日 期

**说明：**

**1）联合体主办方和各成员单位分别提供此函。**

**2）所有服务企业均需在此函中列明。**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所属行业请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标准填写。**

**5）如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扶持政策的标准且中标，则在中标公示中将此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对其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表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  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X)  营业收入(Y) | 人  万元 | X≥1000  Y≥40000 | 300≤X＜1000  2000≤Y＜40000 | 20≤X＜300  300≤Y＜2000 | X＜20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资产总额(Z) | 万元  万元 | Y≥80000  Z≥80000 | 6000≤Y＜80000  5000≤Z＜80000 | 300≤Y＜6000  300≤Z＜5000 | Y＜300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营业收入(Y) | 人  万元 | X≥200  Y≥40000 | 20≤X＜200  5000≤Y＜40000 | 5≤X＜20  1000≤Y＜5000 | X＜5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营业收入(Y) | 人  万元 | X≥300  Y≥20000 | 50≤X＜300  500≤Y＜20000 | 10≤X＜50  100≤Y＜500 | X＜10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 从业人员(X)  营业收入(Y) | 人  万元 | X≥1000  Y≥30000 | 300≤X＜1000  3000≤Y＜30000 | 20≤X＜300  200≤Y＜3000 | X＜20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营业收入(Y) | 人  万元 | X≥200  Y≥30000 | 100≤X＜200  1000≤Y＜30000 | 20≤X＜100  100≤Y＜1000 | X＜20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营业收入(Y) | 人  万元 | X≥1000  Y≥30000 | 300≤X＜1000  2000≤Y＜30000 | 20≤X＜300  100≤Y＜2000 | X＜20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营业收入(Y) | 人  万元 | X≥300  Y≥10000 | 100≤X＜300  2000≤Y＜10000 | 10≤X＜100  100≤Y＜2000 | X＜10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营业收入(Y) | 人  万元 | X≥300  Y≥10000 | 100≤X＜300  2000≤Y＜10000 | 10≤X＜100  100≤Y＜2000 | X＜10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 从业人员(X)  营业收入(Y) | 人  万元 | X≥2000  Y≥100000 | 100≤X＜2000  1000≤Y＜100000 | 10≤X＜100  100≤Y＜1000 | X＜10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营业收入(Y) | 人  万元 | X≥300  Y≥10000 | 100≤X＜300  1000≤Y＜10000 | 10≤X＜100 50≤Y＜1000 | X＜10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资产总额(Z) | 万元  万元 | Y≥200000  Z≥10000 | 1000≤Y＜200000  5000≤Z＜10000 | 100≤Y＜1000  2000≤Z＜5000 | Y＜100  Z＜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营业收入(Y) | 人  万元 | X≥1000  Y≥5000 | 300≤X＜1000  1000≤Y＜5000 | 100≤X＜300  500≤Y＜1000 | X＜100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资产总额(Z) | 人  万元 | X≥300  Z≥120000 | 100≤X＜300  8000≤Z＜120000 | 10≤X＜100 100≤Z＜8000 | X＜10  Z＜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需提供】**

**温州市鹿城区残疾人联合会：**

**温州市方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或 CA 章）：

日 期：

**备注说明：**

* + 1. 如中标，将在中标公示中将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不符合可不提供。

**附件3**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需提供】

**温州市鹿城区残疾人联合会：**

**温州市方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

本企业参加**（招标人名称）** 单位的 **（项目名称）** 项目的采购活动，并由本企业为本项目提供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或 CA 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非监狱企业不需提供此声明函。

4）联合体主办方和各成员单位分别提供此函。

**附件4：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接受联合体投标的，仅允许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小微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并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和声明函（中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的（仅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提供）。**

**附件5：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2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八、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2.分包意向协议仅适用于“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的项目。**

3.供应商采用分包方式投标的：**仅允许中型企业向一家或多家小微企业非主体、非关键性部分进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声明函（中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供应商应具备承接分包内容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总包供应商对分包内容承担连带责任**。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合同主要条款

**注：如甲、乙双方同意，合同格式也可以按照其他形式, 具体条款以甲方为主协商确定。但合同条款的基本内容应与以下要求的内容相一致。**

甲方： （采购人）

乙方： （中标人）

鉴于甲方于 年 月 日接受乙方对 响应，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规和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响应中的承诺，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采购商品清单及合同价格

1、乙方保证提供如下内容的合格产品：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型号规格和主要配置 | 数量 | 中标单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2、合同总价以中标人实际提供的无障碍设施专用物品品种和数量并依据中标单价按实结算，但最终结算合同总价不超过人民币807300元，其中固定折扣率： %。

第二条：质量标准和要求

1、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货物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本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2、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浙江省和温州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第三条：权利瑕疵担保

1、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2、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3、乙方保证其所出售的货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如甲方因使用该货物而构成上述侵权，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四条：包装要求

1、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第五条：完工期

**完工期：详见采购文件第六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六条：安装与验收

本项目验收程序及方法按省、市关于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乙方送货至指定地点后，由甲方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10个工作日内提出。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和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乙方直接损失。

第七条：售后服务

**详见采购文件第六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乙方承诺售后服务按照投标承诺的服务计划实施，包括培训。**

第八条：货款的支付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40%作为预付款，经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95%，经第三方审核并出具报告后支付至结算价。

注：1）、乙方须提供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服务费用。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文件《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的规定“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如因财政资金拨付原因，预付款可能会延缓支付或不予支付，供应商报价时充分考虑，自行承担垫资风险。

3）本项目的经费由政府拨款，如因政策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引起的逾期付款，不视为甲方违约，中标供应商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本项目规定的义务。

第九条：人员配置

乙方必须按中标承诺配置配备人员，且聘用的工作人员必须符合劳动部门有关用工规定，并经相关专业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甲方有权进行审核，并提出整改意见。如乙方未按要求配置人员，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

第十条：辅助服务

乙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指导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辅助服务的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第十一条：质量保证

质保期至少 **36 月**（自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如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期高于招标人要求的，以中标人承诺的为准）。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十二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第十二条：补救措施和索赔

1、甲方有权根据权威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

2、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甲方提出索赔的，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并且甲方有权收取乙方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1）乙方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第十三条：履约延误

1、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若不可抗力事故导致合同延长期限超过6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无法交货，将处以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0.5%罚款。逾期的违约赔偿最高限度为合同总价的5%，如违约金达到最高限额时乙方仍不能交货，甲方可终止合同。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

1、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争议的解决

如发生所供商品的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索赔，签订必要的书面处理合同。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有权在甲方所在地法院选择诉讼的途径解决。

第十六条：违约处理

1、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配置不符合国家规定和承诺的标准；

（2）乙方没有按承诺的时间供货、维修或提供其他服务；

（3）乙方没有按承诺的价格或优惠率签订合同并供货；

（4）乙方没有按要求配置人员；

2、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第十七条：合同转让和分包

乙方不得将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仅适用于乙方在投标时明确分包单位的，否则不得分包），乙方不得违规将合同义务分包给第三方。

第十八条：保密义务

双方应对合作期间获取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等敏感信息保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给第三方。违反保密义务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

第十九条：合同附件

下列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甲方的采购文件与补充文件；

2、乙方投标文件；

3、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

第二十条：合同生效

1、如合同附件与本合同有不一致之处，以对甲方更有利的为准。

2、本合同一式五份，合同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印章后生效。

第二十一条：合同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合同，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 日期：

（合同签订后供应商须将合同扫描发至243995196@qq.com邮箱备案）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投标人应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投标文件，其风险由投标人负责。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标委员会将按投标人提交的资料作出自己的判断。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无效。

7、要求中涉及提供证明（或材料）复印件的，也可提供扫描件制作进投标文件内。

8、投标人可在投标文件中对采购内容的技术条款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相当于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应要求，并使采购人满意，同时在偏离表中作出详细说明。

（资格文件封面，供参考）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资格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章或 CA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
2.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
3. 资格条件承诺函
4. 申请材料真实性声明
5. 中小企业声明函
6.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附件一 资格文件

#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温州市鹿城区残疾人联合会：

温州市方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或 CA 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

**二、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

**三、资格条件承诺函**

温州市鹿城区残疾人联合会：

温州市方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投标，现郑重承诺：

1.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即

（1）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方“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6）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致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我方未被“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上承诺如有虚假，愿接受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投标人全称（盖章或 CA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不提交本承诺书按无效标处理。**

**四、申请材料真实性声明**

温州市鹿城区残疾人联合会：

温州市方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此次响应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投标活动所提交的全部材料均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盖章或 CA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则按采购文件第三章相关格式要求提供声明函）

**六、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的无须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供参考）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盖单位章或 CA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商务技术投标文件：

根据招标文件及评标办法规定自行编制目录

**注：未提供格式部分，由供应商自拟。**

**一、投 标 函**

温州市鹿城区残疾人联合会：

温州市方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我方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处理有关本项目投标的一切事宜。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书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8）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具体内容为：

（1）资格文件

（2）报价文件；

（3）商务技术文件；

（4）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5）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如中标，按招标文件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如拒绝签订合同，承诺按本项目预算金额的2%对招标人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不足以弥补招标人损失的，承诺继续承担超过部分的损失。

7、如中标，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标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8、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服务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与招标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11、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投标人全称： （盖章或 CA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不提供此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手机号码 | |  | | 固定电话 |  | 法定代表人/  企业负责人 |  | 职务 | |
| 地 址 |  | | 传 真 | |  | | 企业性质 |  | 授权代表 |  | 职务 | |
| 单位简介  及机构 |  | | | | | | 单位优势  及特长 |  | | | | |
| 单位概况 | 职工总数 |  | 各人员构成情况 | | | | 上一年主要 经济指标 | 总产值 | 万元 | 总产值 | | 万元 |
| 实现利润 | 万元 | 实现利润 | | 万元 |
| 流动资金 | 万元 | 资金  来源 | 自有资金 | | 万元 | 统一代码 |  | | | |
| 银行贷款 | | 万元 | 注册资金 |  | | | |
| 固定资产 |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 资金  性质 | 生产性 | | 万元 | 开户银行 |  | | | |
| 非生产性 | | 万元 | 账号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或 CA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2022年1月1日以来同类似项目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签约日期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本表附加盖有效公章的合同复印件。

2.所有合同复印件应清晰，应能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

3.投标人不按此要求填写此项内容或未提供业绩证明将视为无业绩。

投标人全称（盖章或 CA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姓名 |  | 自 年 月 日以来负责的相关项目经验 |
| 性别 |  | 注：相关项目经验应提供旁证材料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毕业时间 |  |
| 联系电话 |  |
| 最近一年工作单位 |  |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  | |

**附注：须随表提交项目负责人在投标人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投标人盖公章，学历、职称、所获其他证书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五、主要服务人员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本工程拟任岗位 | 年龄 | 性别 | 专业学历 | 从事本专业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列入本表人员的更换须经业主同意，擅自更换或人员不到位均属违规，否则卖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盖章或 CA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内 容 | 招标文件  规定要求 | 投标文件  对应条款 | 偏离情况 | 偏离说明 |
| 技术条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如出现偏离，供应商务必如实填写此表。

2.“投标文件对应条款”栏所填内容必须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写出具体响应内容并标明对应页码，“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否则存在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此表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增加。

投标人全称（盖章或 CA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内 容 | 招标文件  规定要求 | 投标文件  对应条款 | 偏离情况 | 偏离说明 |
| 商务条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如不填写或不提供此表，则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

2.如出现偏离，供应商务必如实填写此表，否则存在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投标人全称（盖章或 CA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服务方案

仅供参考，由供应商根据评审要求自行提供。

服务承诺：具体服务承诺方案，需详细描述和承诺

招标文件规定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由供应商根据评审要求自行提供。

（报价文件封面，供参考）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商务（报价）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章或 CA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开标一览表**

注：未提供格式部分，由供应商自拟。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折扣率 |
| 1 |  | （大写）：  （小写）：¥ |

说明：

**1.▲不提供此表格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折扣率=100% -让利率。

**3.**▲最高限价为折扣率 100%。如所报折扣率高于单价基准价的折扣率 100%，按无效标处理。

**4.最终结算时以实际完成的数量按单价支付；**

**5.本项目以固定折扣率方式进行报价，包含人员费用、各项工程款及其所有税费、质量期内保修费、利润、代理服务费等全部费用计算价格折扣率。**

投标人全称（盖章或 CA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1. 采购总说明

1、本技术规范要求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对所有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符合本技术要求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优质产品。

2、供应商产品与本技术要求不一致时，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由评标委员会鉴定供应商产品能否达到要求。如供应商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完全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

3、技术要求及标准的执行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标明所执行的质量标准，若同一标准已颁发新标准，则按最新标准执行。若同一产品同时有几个标准（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则按最高层次的标准执行。

1. 采购总体要求

根据残疾人状况和个性化需求，科学合理确定无障碍改造内容。对纳入本次鹿城区市民生实事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的，不能以简单配发辅助器具，或改斜坡、加扶手等单一项目改造来代替综合性改造。设施改造标准要严格执行《无障碍设计规范》和《家庭无障碍建设指南》等要求，做到质量过硬、安全可靠。重点包括：

（一）地面平整及坡化。地面做防滑处理，设立无障碍坡道，住宅入口处有轮椅活动的空间。

（二）卫生间改造。卫生间、浴室地面防滑处理，配备坐便器、洗澡椅，安装扶手等，降低意外风险。

（三）厨房改造。配置无障碍升降式灶台、推拉式橱柜门；对视力残疾人家庭配置语音控制的智能型电器等。

（四）通道房门改造。进出户门确保轮椅通行，安装扶手和护墙板；对听力残疾人家庭配置电子闪光门铃或可视门铃；对视力残疾人家庭配置语音对讲门铃等。

（五）室内照明线路改造。对室内照明线路存在安全隐患、老化严重的残疾人家庭，实施室内照明线路改造，为其提供安全用电环境。

（六）净居亮居改造。对居住环境破、黑、脏、乱的困难残疾人家庭实施墙面粉刷、地面平整、门窗更换等改造，帮助改善居住环境。

（七）辅助器具适配。以提高残疾人生活自理能力或减轻护理压力为目的，配备必要辅助器具，方便其居家生活。

1. 工作要求

1、制定改造方案。对象确定后，经过前期排摸确定初步方案，中标人对初步方案进行再次评估，出具改造建议方案，改造建议方案经残疾人或其代理人签字确认并经采购人审批通过后方可实施。

2、改造实施方案。中标人根据审核后的评估方案确定改造实施方案，改造实施方案经残疾人或其代理人签字确认并经及采购人审批通过后，进行施工。中标人应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施工标准和技术规范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以及改造过程中的安全生产，负责改造结束后场地的卫生清理工作，负责改造项目的质量维护，同时应尽量缩短改造工期，尽量减少对项目对象正常生活的影响。改造安装所需物资、产品、器材等均须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改造过程中，中标人要加强质量监管，指派专人负责管理，进行经常性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改造质量。改造完成后，中标人要建立完整的改造档案，填写《改造前后比对档案》，保留完整的改造信息，包括竣工图、安装成果说明、完整清晰的改造前后图片等资料录入信息管理系统。

3、项目验收。改造完成后，由中标人负责初审验收，协助残疾人家庭填写《验收表》。经残疾人家庭书面确认后，由采购人组建验收队伍，根据国家、行业标准对本项目相关设备或改造结果的功能 、性能、材质、质量、安装等进行检测验收。若因质量问题导致验收不合格，中标人应及时予以处理，直至验收合格，期间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因质量问题导致项目超过二次不能验收合格，采购人有权选择退货，并保留向中标人索赔的权利。验收结果作为费用结算和补贴依据。

4、项目完成后，中标人须将改造方案、改造清单（含产品目录、型号、单价、工时费、运费、税费、管理费）、《改造前后比对档案》等审计必备资料移交采购人。

1. 其他要求：

1、无障碍改造工程中标人可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如需）进行施工，需在采购人处备案并认可。乙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安全风险管理，并承担一切责任。

2、本项目所有产品，如需要配置电池的，供货时必须一并配齐（投标样品如需要电池的，请安装完毕后提交，否则可能导致不利评价），保证产品可正常运行。

3、由于本项目采购的产品使用人群比较特殊，供应商应尽量选择具有人身意外伤害责任险的产品投标。

**4、为确保改造后项目质量，以下产品在温州信息价上有品牌的，建议投标人优先采用温州信息价的品牌或选用质量更好的品牌；中标人选用的品牌明显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产品质量存在明显缺陷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更换符合要求的品牌，且中标价格不予调整。**

1.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点位** | **类别**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详细技术说明** | **最高限价（人民币：元）** | **数量** | **单位** | **适用残疾类别** |
| 出入口 | 无障碍改造类 | 1 | 便携式斜坡板 | 适用坡度：不大于10°-12° 最大承载重量：≥150KG 供老、弱、病、残等需要轮椅代步者，在遇上、下台阶、公交车、低坎时、借助移动坡道，自己或由他人在背后推动使用，完成上、下台阶。 | 1200 | 1 | 块 | 通用 |
| 2 | 闪光音乐门铃 | 当按下发射器时，接收器会强光闪烁并语音音乐提示。 | 120 | 1 | 个 | 听力 |
| 3 | 语音对讲门铃 | 无线传输距离：50米以上 无需网络，无需布线，无线对话。 一拖一，即一个主机一个外机。 | 750 | 1 | 台 | 视力 |
| 4 | 智能语音可视门铃 | 120度可视角度，一键按铃，开启视频通话。高图像质量，低功耗，反应灵敏，支持人形检测。具有远程可视对讲，24 小时智能看家，随时打开手机，实时查看门口状态。 | 1280 | 1 | 套 | 听力 |
| 5 | 定制坡道 | 要求：根据场地要求定制坡道 材料：橡胶、塑料 坡道高度2-4CM以内， 坡道宽度：不小于0.8米， | 660 | 1 | 块 | 视力、肢体 |
| 6 | 可移动斜坡 | 用于门槛处理，表面防滑设计， 折叠设计，可根据实际情况灵活 进行裁剪拼接，承重 100kg 以上。 橡胶坡道参考尺寸：坡长 250mm， 坡宽 1000mm，高度 20-25m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 300 | 1 | 块 | 视力、肢体 |
| 7 | 智能门锁 | 面板及执手材质：铝合金，适用门厚：30-120mm，开锁方式：临时密码解锁+指纹+密码+卡片+NFC 识别速度：＜0.1s，感应时间：＜0.5s，指纹容量：50枚。 | 980 | 1 | 副 | 通用 |
| 8 | 地面平整硬化 | 用于出入通道的高差处理、防滑 处理，入户通道各处的净宽应大 于 900mm，按 C20 混凝土、6cm 厚 考虑。 | 18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9 | 安装盲道 | 按全瓷盲道砖（300×300×5mm， 黄色）考虑，含所有辅材 | 260 | 1 | 平方米 | 视力 |
| 10 | 水泥坡道 | 坡道改造，铺设水泥坡道，坡道可采用带防滑纹水泥为材料，增加地面摩擦系数。按 C20混凝土、6cm 厚，材料包括水泥、石子、沙、混泥土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地面需防滑；高度与斜坡比例至少为1：10。（具体视环境而定） | 580 | 1 | 平方米 | 视力、肢体 |
| 11 | 坡道拆除 | 对原有不合格水泥坡道进行拆除，含垃圾清理费。 | 20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2 | 大门改造 | 进出户门确保轮椅通行，净宽：70-90CM，配套锁具。材质铝合金 要求：1、入户门采用安全防盗门，门扇厚度7CM | 2688 | 1 | 平方 | 通用 |
| 13 | 门洞拓宽 | 计价包含拆除人工费用、墙壁修整及其他材料费用，垃圾处理费用等 | 1500 | 1 | 项 | 通用 |
| 客厅 | 无障碍改造类 | 14 | 沿墙扶手 | 以实际场地尺寸定制，颜色：白色 材质：ABS、钢芯。安装于卫生间过道、走廊。使用环保标准，抗老化，耐腐蚀，耐火的尼龙材料。主体表面抗菌尼龙，有防滑凸点，具有保温，抗菌功能。 | 171 | 1 | 米 | 视力、肢体 |
| 15 | 安装栏杆 | 按 1.2 米高 不锈钢材质，壁 厚 1.0-1.2mm（主管），单层横杆 +立柱，无复杂花纹或装饰。其中单层扶手高度应为 850-900mm。 | 300 | 1 | 米 | 视力、肢体 |
| 16 | 沿墙不锈钢直线扶手 | 不锈钢材质，按实际测量情况定做(米) | 221 | 1 | 米 | 视力、肢体 |
| 17 | LED灯 | LED，功率16W-24W,根据环境需要配置功率。产品包括球泡灯、吸顶灯等 | 180 | 1 | 个 | 通用 |
| 18 | 智能吸顶灯 | 更换智能吸顶灯，功率：24W-36W， 可支持语音控制系统（如：天猫 精灵、小爱同学） | 240 | 1 | 套 | 通用 |
| 19 | 吸顶灯 | 吸 顶灯 ： 按 基 础 防 水 功 能 ， 300mm\*300mm 尺 寸 ， 单 色 温 （ 4000k ）, 亚克力 灯 罩， 功 率 15-20w 。 | 200 | 1 | 台 | 通用 |
| 20 | 智能音箱 | 可接收语音、触摸、按压等信息 用以控制各类电器 | 400 | 1 | 台 | 听力除外 |
| 21 | 遥控风扇 | 适用于长期卧床患者， 参数：额定电压：220V额定功率：45W定时功能定时时间：10小时支持摇头，远程遥控，3类风速调节。 | 380 | 1 | 台 | 通用 |
|
| 22 | 墙角（柱脚）磨圆改造 | 对房屋的墙角或柱脚进行磨圆处 理，防止残疾人撞伤 | 30 | 1 | 米 | 视力、肢体、智力、 精神 |
| 卧室 | 无障碍改造类 | 23 | 旋转式转移盘 | 材质：旋转钢珠，亚克力 适用于腿脚无力，下肢残疾，偏瘫患者在轮椅，床之间转移用 | 420 | 1 | 块 | 肢体 |
| 24 | 移位机 | 升降范围：70-110CM 最大承重130KG 适用人体宽度：45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适用于截瘫，卧床，半身不遂患者。 可借助本产品在坐便器，浴室，护理床，轮椅等之间轻松转换。 | 3500 | 1 | 台 | 肢体 |
| 25 | 电动移位架 | 升降高度：75-175CM 长：120CM 宽：60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净重：45KG 承重≥200KG 可通过移位架对患者在护理床，轮椅，马桶等地的无障碍转移. 配件组成：吊带架,坐垫,悬吊臂,立体支柱,脚轮等。 | 5100 | 1 | 套 | 肢体 |
| 26 | 搬运带 | 方便行动不便残疾人翻身、过床、移位、搬运、上下楼等。 | 260 | 1 | 条 | 肢体 |
| 27 | 梯背架 | 高度:100cm 最高处肋木至地面距离88cm,最低处肋木至地面距离18cm，肋木间距10cm ，肋木直径2cm。 （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作用：站立训练，平衡训练，蹲起训练，改善肌力。 | 480 | 1 | 台 | 肢体 |
| 28 | 多功能床边桌 | 规格：60\*40\*66-94cm气动升降，面板材质：中密度板，面板厚度：15mm，隐藏式万向轮360°移动。 | 350 | 1 | 张 | 肢体 |
| 29 | 洗澡床 | 部件组成：洗澡床+加热抽水系统 一体式可充气PVC环保气囊，内带舒适充气内枕，枕长52厘米宽32厘米； 可移动式洗澡机，自带电加热系统，热水随用随取，安全可靠，可断电洗浴，立式恒温不锈钢家用储水式电热水器，加热类别速热，容积60升，控温方式微电脑式，额定功率2000W，额定频率50HZ，防电类型I类，额定电压220V； 配备电动充吸式气泵，减小护理人员劳动强度； 长度：190cm-206cm，内部长度162cm，宽度：86cm-96cm，内部宽度56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 2600 | 1 | 套 | 通用 |
| 30 | 洗浴宝 | 尺寸：200\*85\*25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最大承重：200kg以下，材质：防毒、耐寒、高弹、符合欧盟EN-71标准的环保PVC 实用、充气快、不需要安装，可直接在卧室内的床上直接给病人洗澡，打破了只能用毛巾擦洗的常规清洁方式，使卧床病人能够有更享受、更舒适的洗澡感受。配套的洗澡机省水省电、低碳节能，又具有操作方便、恒温出水的优点，避免了高温烫伤的安全隐患。 | 715 | 1 | 套 | 通用 |
|
| 31 | 便盆 | 尺寸：36.5\* 30\*前高9.8-后面高6.5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内侧前宽13厘米内侧后面宽18厘米。高强度工程塑料、环保材料适用于卧床者使用（床上专用） | 30 | 1 | 个 | 通用 |
| 32 | 防侧漏尿壶 | 材质：塑料，它包括壶体、壶嘴，其特征在于壶嘴上设有一个配合连接的、用于防尿液逆流的塞嘴装置，其塞嘴嘴端处通口缩小并箍套有一个乳胶套圈，乳胶套圈延伸悬置的部分呈自然封闭叠合状态，应用了防回流技术，为专利产品。容量：100~1000ml 适用于移动不便者，老年人，长期卧床人士使用。 | 40 | 1 | 个 | 通用 |
| 33 | 接尿器 | 适用于长期卧床或行动不便的残疾人 | 50 | 1 | 个 | 通用 |
| 34 | 移动式可升降衣架 | 1.移动外框尺寸：长160cm,高170cm，宽:66CM.升降杆长度142cm 升降杆高：85-155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2.摇杆器离地高度75CM。 3.材质：不锈钢。 4.将升降杆通过钢丝连接于移动外框上，通过摇动摇杆控制升降杆高度。适用于坐轮椅人群。 5.底部带有4个静音脚轮，可移动。 | 400 | 1 | 台 | 通用 |
| 35 | 下拉式挂衣杆 | 材质: 亮铬钢管+ABS塑料 承重：16KG 双缓冲阻尼装置，安装于衣柜内部，或其他墙壁。 | 650 | 1 | 套 | 通用 |
| 36 | 手摇晾衣杆 | 材质：铝合金，双杆，承重：50KG升降高度：0m-1.8m，杆长：1.5m-2.7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 350 | 1 | 个 | 通用 |
| 37 | 电动护理床 | 总长度：2130mm 总宽度：960mm 床面离护栏高度：300mm （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靠背角度0-80°腿部提升角度0-40°床面总长1980mm 床面总840mm床面离地高度：450mm 最大静载荷：300kg 净重量：71kg 床头板净重量 7．6kg1.护理床主要由床架，床头、尾架，背板，腿板，脚板，护栏，电机组件等组成。2.护理床外形整齐，无锋棱毛刺，便于清洁。3.床架：床体为钢制焊接构件，床面为三折结构，背框、腿框、脚框能在可调范围内任意调节。床头、尾架为不锈钢焊接构件。床架整体刚性好，牢固可靠。在床面上施加300kg重物上并保持1h，床体各部分无永久变形和损坏。在可叠部分施加100kg重物，往复调节各面板高度1000次，调节装置及折叠部分无损坏。 | 3500 | 1 | 张 | 通用 |
| 38 | 电动翻身护理床 | 1）床架为优质钢材焊接成型。床面冷轧板冲压成型，透气性良好，坚固耐用。 2）床头、床尾由环保ABS工程塑料一次成型，装卸自如。 3）电动起身功能:在0-75度范围内背部升起。 4）电动曲腿功能：可以在病人坐起时小腿下弯曲，方便床上洗脚、泡脚。角度可在0-75度之间随意调节。 5）另还具备电动左翻身、右翻身功能。 6）洗头功能：配置嵌入式塑料洗头盆，方便床上洗头。 7)坐便功能:床体中央设置有便孔，方便病人卧床大小便。床下一拉式操作手柄，方便、快捷。 8）电动落腿功能。 9）防侧滑功能。 10）规格：长 2130mm，宽960mm 床面离护栏高度300m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11）手电一体，可手摇也可电动升降。 | 4300 | 1 | 张 | 通用 |
| 39 | 护理床专用床头柜 | 材质：ABS；尺寸：480\*480\*760M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承重：≥45KG 。 配置：储物抽屉、毛巾架，可调节隔板以及杂物托盘。 | 360 | 1 | 台 | 通用 |
| 40 | 床边扶手 | 该扶手安装于床边,防止老人起床后因头晕而跌倒.受伤人士或残障者可借助扶手起身,站立.可安装于床边,沙发.免安装工具即可组装,整体圆管伸缩升降高度可调节,使用方便,可随时移动到所需的位置。 | 632 | 1 | 台 | 通用 |
| 41 | 起身腰带 | 辅助起身、短距离移动。适用于移动不者，老年人，长期卧床人士。 | 120 | 1 | 个 | 肢体 |
| 42 | 起身绳梯 | 安装在床尾，使残疾人能够独立起身。尼龙布面料+PVC 材质。 | 240 | 1 | 套 | 肢体 |
| 43 | 起身杆 | 将起身杆一端固定在床上，可借助另一端完成起身支撑。用于老人，孕妇，残疾人，起床时可借助起身杆辅助起床。 | 400 | 1 | 台 | 肢体 |
| 44 | 靠背支架 | 折叠尺寸：60\*58\*7.5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材质：不锈钢 靠背角度五档调节，折叠设计方便携带，承重≥136公斤 | 180 | 1 | 付 | 肢体 |
| 45 | 电动起床辅助器 | 主框架采用一体式钢架结构，护理垫采用优质床垫面料和环保填充棉。结构设计坚固实用，简单方便。 | 2200 | 1 | 套 | 通用 |
| 46 | 助起器 | 尺寸：46\*41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老人起立辅助坐垫，帮助老人、孕妇等腰部有问题、体重过重的人方便起立。 | 480 | 1 | 台 | 肢体 |
| 47 | 病床餐板 | 与护理床配套使用，方便卧床患者在床上用餐。 | 110 | 1 | 张 | 肢体 |
| 48 | 球型气垫 | 规格：200\*90\*10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采用静音气泵对气道进行球形气道充气，气道采用单边热合技术。防止长期卧床者长褥疮。 | 660 | 1 | 张 | 肢体 |
| 49 | 语音血压计 | 有语音；显示方法：大屏幕液晶数字式，测量方法：示波法；加压/泄压： 使用微电子气泵控制系统来进行加压/泄压；储存功能： 128 组测量值，含日期/时间（免丢失记忆体） | 300 | 1 | 台 | 通用 |
| 50 | 多功能报时闹钟 | 集闹铃、语音、闪光为一体的多功能闹钟，安全性能好，经久耐用 适合听力障碍人士使用 | 65 | 1 | 个 | 听力、视力 |
| 51 | 感应夜灯 | 采用红外线感应装置，LED节能灯泡，灯亮时间≥90秒，底座多角度调节。 | 120 | 1 | 个 | 通用 |
| 52 | 电动起立床 | 站立训练，体位变换训练，可预防因为站立功能障碍所导致的多方面的身体并发症，如骨质疏松，关节挛缩，肌体畸形等。（可选配踝关节矫正装置） 7、适应症：主要用于中风和偏瘫、风湿病、截瘫和四肢麻痹、帕金森综合症、肌力障碍、脑损伤、脑卒中、心脏血管病、术后治疗等。 | 2450 | 1 | 张 | 肢体 |
| 53 | 电动晾衣架 | 伸缩晾衣杆：1.2m-2.2M 承重：≥45KG 一键升降，遇阻即停 具有遥控升降，紫外线杀菌，LED照明，烘干等功能 电机功率：60W | 2200 | 1 | 套 | 通用 |
| 54 | 升降衣柜改造 | 更换升降挂衣杆，内 部可调节隔板或伸缩杆等 | 2000 | 1 | 套 | 通用 |
| 55 | 床 | 材质：橡胶木，规格：1.5m×2m（产品尺寸±15%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配10cm全天然棕榈床垫 | 2000 | 1 | 张 | 通用 |
| 56 | 衣柜 | 材质：E1级环保板材，尺寸：120\*180\*50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 120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57 | 纱窗改造 | 改造内容：纱窗/百叶窗等 对家庭中原有纱窗进行改造 | 420 | 1 | 平方 | 通用 |
| 58 | 电动窗帘改装 | 将家中手拉式窗帘改为遥控电动窗帘 开合方式：左右双开 轨道类型：单轨 | 750 | 1 | 个 | 通用 |
| 卫生间 | 无障碍改造类 | 59 | 弯柄洗刷器 | 弯柄设计使您梳头、洗澡更轻松 可换式海绵刷头和按摩刷头设计 耐温-10℃—70℃ 执行标准：Q/HCZY05-2010 特点：1）弯柄设计，可以自己擦洗后背的任何部位 2）款式新颖，手感好，防滑手，柔软有韧性，好握好洗 3）可换式海绵刷头和按摩刷头设计使您使用起来更舒适 4）独特的舒适刷头和按摩功能，可有效清洁毛孔内污垢、激活肌肤5）质量优良，经久耐用6）主要针对手臂活动不灵敏的人群而设计。 | 65 | 1 | 个 | 肢体 |
| 60 | 上翻沐浴凳 | 规格：320\*405白色 采用抗菌尼龙和不锈钢管复合而成 安全舒适，易折叠，不占空间， 质地光洁细腻，易清洗，安全承重200公斤，安装方便，适用于过道换鞋，浴室淋浴，更衣 | 325 | 1 | 套 | 肢体 |
| 61 | 坐便器专用扶手 | 专门为腰腿曲弯障碍的人士设计的简便如厕扶手.产品为全铝合金材料加工而成.扶手上下可调节,无需打孔安装,可以直接固定坐便器颈,脱卸方便/不占空间,并于座椅,助力推车对接更加便捷。 | 462 | 1 | 套 | 通用 |
| 62 | 坐便两用扶手 | 材质：尼龙+不锈钢可做为沐浴凳，也可以作为坐便增高架用。 | 520 | 1 | 副 | 通用 |
| 63 | 落地式坐便器扶手 | 安装于卫生间洗手盆，浴室。使用环保标准，抗老化，耐腐蚀，耐火的尼龙材料。颜色：白色 材质：尼龙、钢芯。安装于坐便器2侧。 | 136 | 1 | 套 | 通用 |
| 64 | 粗柄万向调节牙刷 | 适用于手部受伤，手指痉挛或残疾的人群使用 产品材质：食品级ABS 不锈钢 产品尺寸：总长：26CM 握柄长度：11CM 手柄直径：3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牙刷柄可360°万向调节，让患者可从任何角度辅助刷牙。 表面光滑ABS材质,便于日常清洗 | 26 | 1 | 个 | 肢体 |
| 65 | 挤牙膏器 | 自动挤牙膏，轻轻一推即出牙膏，吸壁挂式，干净省位置。 | 70 | 1 | 付 | 肢体 |
| 66 | 特制梳理器 | 该产品采用PP+15%玻璃纤维环保塑胶材料，无毒环保。手柄防滑，手柄尾部留有穿戴孔，方便挂靠。 | 110 | 1 | 把 | 肢体 |
| 67 | 特制洗澡刷 | 多功能电动洗澡刷，双档动力，新肤硅胶，防水软毛。 | 160 | 1 | 把 | 肢体 |
| 68 | 洗头盆(含升降架) | 1. 洗头盆材质：PVC 2. 洗头盆尺寸：46.5\*35\*12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3. 适用于长期卧床的患者，在床上洗头 4. 洗头架材质：不锈钢 5. 洗头架尺寸：48\*37\*65-100CM（可调节）（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 450 | 1 | 个 | 通用 |
| 69 | 充气式洗头盆 | 1、PVC充气产品是密闭的气囊型结构，使用柔软舒适。 2、配置安全充气阀（嘴），一次充饱，可以排气多次使用,持久耐用。 3、泄气后折叠包装，轻巧方便，易于携带，存放时不占空间。 | 160 | 1 | 个 | 通用 |
| 70 | 电动升降洗手台 | 台面尺寸:60CM\*60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组成部分：陶瓷台面、不锈钢水龙头、支撑架、升降柱、不锈钢底座、控制开关。电源：220V，50HZ 台面采用遥控电动升降,可自由切换桌面高度。 | 4600 | 1 | 套 | 通用 |
| 71 | L型扶手 | 400\*700mm，颜色：白色 材质：ABS、钢芯。安装于卫生间，浴室。使用环保标准，抗老化，耐腐蚀，耐火的尼龙材料。ABS表面有凸点，以达到防滑。 | 150 | 1 | 套 | 视力、肢体 |
| 72 | 135°扶手 | 300\*300mm （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白色 采用ABS和不锈钢材料复合而成。使用环保标准，抗老化，耐腐蚀，耐火的尼龙材料。 尺寸大小按照具体场地定制。颜色：白色 材质：尼龙、钢芯。 | 160 | 1 | 套 | 视力、肢体 |
| 73 | 上翻扶手 | 规格：600\*100\*90M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主体表面ABS，有防滑凸点，具有保温，抗菌功能。内部金属管龙骨整体外观呈U型，不用可翻起。翻起与下放时均带有阻尼力。下放时有一根立柱支撑于地面 | 247 | 1 | 套 | 视力、肢体 |
| 74 | 90°直角扶手 | 尺寸：500\*700m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白色，采用ABS和不锈钢材料复合而成。使用环保标准,抗老化,耐腐蚀,耐火的尼龙材料。安装于坐便器旁，尼龙表面有凸点，以达到防滑。 | 260 | 1 | 套 | 视力、肢体 |
| 75 | 一字扶手 | 规格：400MM 颜色：白色主体表面ABS，有防滑凸点，具有保温，抗菌功能。安装于卫生间、浴室等地。使用环保标准，抗老化，耐腐蚀，耐火的尼龙材料。 | 66 | 1 | 根 | 视力、肢体 |
| 76 | 自由组合扶手 | 长度：350MM 材质：PP 可根据场地自由组合长度与角度。 | 129 | 1 | 套 | 视力、肢体 |
| 77 | 防滑地胶 | 材料：PVC材质，抗菌防霉易清洗，底部具备耐磨纹路，可采用免胶方式进行安装，防湿滑系数为≥R10地板，厚度≥2.5mm。 | 40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78 | 防滑垫 | PVC 材质，抗菌防霉易清洗，吸附 力强，吸水快 | 60 | 1 | 块 | 通用 |
| 79 | 洗手台盆 | 材质：陶瓷/人造石，釉面洁净平滑，含下水器、软管。 | 1500 | 1 | 个 | 通用 |
| 80 | 洗手台盆拆除 | 老旧洗手台盆拆除，含人工及垃圾处理 | 400 | 1 | 台 | 通用 |
| 81 | 洗手台盆扶手 | 外管ABS 国内尼龙材质直径 35mm， 特级防滑抗菌防老化，整体承重≥100kg,尺寸规格：650mm ×650mm ×850mm | 360 | 1 | 个 | 视力、肢体 |
| 生活提升类 | 82 | 浴室镜 | 金属材质：铝合金，4mm高清银镜，厚度：1.4cm，宽度0.5cm，安全防爆膜。 | 400 | 1 | 个 | 通用 |
| 83 | 横杆毛巾架 | 材质：不锈钢+铝合金，尺寸：30-80cm， | 100 | 1 | 副 | 通用 |
| 84 | 浴霸 | 产品尺寸：30cm\*60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总功率：2480W 功能：取暖强/弱、吹风、换气、照明（光通800）防频闪 电机：双/纯铜滚珠电机 额定电压：220V 材质：ABS面罩+PP后壳 | 600 | 1 | 个 | 通用 |
| 85 | 坐便器改造 | 含粉平、防水、改管等相 关的工作。普通型连体坐便器， 用水量≤6L，PP 缓降阻尼盖板， 釉面洁净平滑，排污管道内壁施 釉且孔径≥50mm，防止堵塞。 | 1500 | 1 | 台 | 通用 |
| 86 | 坐便器拆除 | 老旧坐便器拆除，蹲坑拆除，垃圾处理 | 400 | 1 | 台 | 通用 |
| 87 | 卫生间内部水电改造 | 电线均为铜芯线，主线4平方，插座线2.5平方，灯线1.5平方。 含内部水管。 卫生间内至少配有1个灯，1个插座面板（含一个2孔及1个三孔插座）,1个水龙头，1个花洒。 | 850 | 1 | 套 | 通用 |
| 88 | 电热水器 | 1、外形尺寸：720\*350\*506(m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2、产品容量：50L 3、能效等级：2级 4、额定功率：2000W 5、产品净重：17KG 6、产品特点：一体成型内胆；静电微粉搪瓷层；高强度低碳钢板；机械旋钮 | 980 | 1 | 台 | 通用 |
| 89 | 整体卫生间 | 应具备如厕、沐浴功能，配置坐便器、手持花洒、洗手盆、 照明、排风、安装扶手、地面防滑等。 | 8000 | 1 | 套 | 通用 |
| 90 | 卫生间防水 | 按 1.5mm 厚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共两遍涂刷）考虑 | 85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厨房 | 无障碍改造类 | 91 | 升降灶台 | 规格：200\*60\*70-110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组成部分：不锈钢台面、升降柱、不锈钢底座、控制开关。电源：220V，50HZ 不锈钢台面 自由电动调节台面高度70-110CM | 7150 | 1 | 套 | 通用 |
| 92 | 手动升降餐桌 | 桌面直径:1100M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主体采用烤漆钢管支架.桌面采用8MM厚的钢化玻璃,桌面形状可圆形,方形自由切换 桌子采用手动升降,可自由切换桌面高度. | 2700 | 1 | 张 | 通用 |
| 93 | 餐桌 | 规格：120\*70\*75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岩板最低厚度：27mm,台面材质：岩板，碳素钢框架，承重200KG，配4张餐椅。 | 1200 | 1 | 张 | 通用 |
| 94 | 固定式不锈钢操作台 | 1. 优质不锈钢 拼装式 单层不锈钢桌子 120\*60\*80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可固定，防侧翻、安全性佳。 2. 台面δ=1.0mm(下衬1.5cm多层实木板)，脚Φ48(配有可调子弹脚) 上层板 实际厚度>0.85mm 3. 下部不锈钢圆管腿脚，高度可调节 桌面前后两个宽面半圆倒角处理 4. 腿脚为圆管,实际展开厚度>0.85mm 5. 下腿短边 长边均用螺丝固定 用Φ32圆管 实厚>0.85mm 6. 固定螺丝，挡片为镀锌材质 减震板下方撑为高强度全钢材质 | 700 | 1 | 个 | 通用 |
| 95 | 单槽洗漱池 | 总长120cm,宽40cm,左高80cm,右高70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制作，台面δ=1.0mm，层板侧板δ=1.0mm，主立柱38mm，横拉28mm,不锈钢可调节重力子弹脚。 | 800 | 1 | 个 | 通用 |
| 96 | 不锈钢水槽（样品） | 材质 304 不锈钢，厚度≥ 1.0mm（ 防变形），米粒纹加纳米涂层，洗沥切三合一。 | 550 | 1 | 个 | 通用 |
| 97 | 抽拉水龙头 | 1.尺寸:高179\*宽127m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2.赛道阀芯 3.不锈钢编织软管 4.不锈钢抽拉头 5.304不锈钢材质 6.表面拉丝处理 | 300 | 1 | 个 | 通用 |
| 98 | 自动感应龙头 | 材质：黄铜，龙头可360°旋转出水，适用水压：0.05MPa-036MPa，红外线感应，感应距离：10cm，含其他五金配件。 | 450 | 1 | 套 | 通用 |
| 99 | 盲人语音电饭锅 | 额定电压：220V，额定频率：50Hz ，额定功率：900W，额定容量：5.0L，净重：2.2kg，毛重：2.3kg，包装尺寸：295\*295\*295m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执行标准：GB4706.1-2005 GB4706.-2008 GB4343.1-2009 GB17625.1-2003 1、专为低视力、盲人及老年人设计。 2、四键操作、全过程语音提示 3、操作简便 功能按钮带盲文标识。 4.全程可通过人机对话完成按键操作，使用者可以通过与电饭锅对话下达操作指令。 | 420 | 1 | 台 | 视力 |
| 100 | 盲文语音电磁炉 | 额定功率：2100W 参考晶板内径：26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1.平面或凹面加热面板，防止视力功能障碍者使用过程中防止使用者将锅体移出电磁炉。 2.全部按键都有相应的语音播报和盲文标识，盲文标识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 15720-2008）《中国盲文》。 | 440 | 1 | 台 | 视力 |
| 101 | 闪光音乐报警水壶 | 1.产品由壶体与加热器底座两部分组成。 2.壶体外壳采用食品级PP材质，内芯为304不锈钢，壶体防烫、防摔，使用更安全、更健康。 3.水壶采用按压式出水模式，单手一键操作避免水蒸气烫手。 4.壶体壶口采用旋转式密封口。密封口采用硅胶密封圈，即使使用者无意间打翻水壶也不会造成壶内的水外漏。 5.加热器底座采用引导式凹槽设计与凸点提示。即使使用者在没有任何光线下也能进行盲操作，轻松地将壶体放置在加热器上进行加热。 6.加热器底座中设有LED灯与喇叭，水壶无论在接通电源时、进行加热时、以及加热结束时都会有相应的语音提示音乐与强光提示。 7.报警器可手动调节成单语音模式、单闪光模式、闪光+语音模式。适用于老人、视力障碍人士、听力障碍人士。 8.产品参数：额定电压：220V 额定功率1500W 水壶容量：1.2L | 320 | 1 | 个 | 视力、听力 |
| 102 | 厨房组合台 | 材质：不锈钢台面+集成板下柜+玻璃面板含五金配件 | 950 | 1 | 米 | 通用 |
| 103 | 固定式灶台 | 大理石台面+大理石或木质立柱，高度具体与残疾人家庭协商，台面宽60CM | 1700 | 1 | 米 | 通用 |
| 104 | 推拉式橱柜门 | 材质：钢化玻璃材质+铝合金边框 门板厚度: 5.0mm 需门宽度: 建议单开门为520mm以内; 双开门为520～1000mm之间" 1颜色：粉色香槟、白色牡丹、玫瑰金、琥珀玉石等 适用于：大理石灶台橱柜、瓷砖柜体橱柜、不锈钢灶台 健康无甲醛、防水耐高温。 | 55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05 | 多功能单手切菜器 | 材质304不锈钢，切菜器：ABS+不锈钢+钕铁硼磁钢等，沥水篮：PP，透明盆：PET，弹簧护手。 | 200 | 1 | 个 | 肢体 |
| 106 | 密码刀具箱 | 外箱尺寸：50\*12\*12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材质：高强度铝合金框架+高密度板，加厚铝合金包角铆钉固定，把手防摩擦设计 | 180 | 1 | 个 | 智力、精神 |
| 生活提升类 | 107 | 油烟机 | 排风量（风量）： ≥ 18m³/min，最 大 静 压 ： ≥ 450Pa ， 噪 音 ： ≤ 65dB(A)。 | 1400 | 1 | 台 | 通用 |
| 108 | 老旧灶台拆除 | 对家中原有灶台进行拆除，包含拆除人工费，垃圾清运。 | 1200 | 1 | 项 | 通用 |
| 109 | 屋顶补漏（平顶） | 1.将房顶的灰尘清扫、用水泥砂浆填补坑洼地2.铺设sbs防水卷材含人工费、材料费。按卷材面积计价 | 32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房屋围 护结构 | 安全保障类 | 110 | 屋顶补漏（瓦房） | 将破旧瓦片换新包含施工费，瓦片等费用 | 36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11 | 屋顶换行料 | 按只换方木 | 300 | 1 | 米 | 通用 |
| 112 | 钢柱支撑 | 按φ15 钢管考虑 | 80 | 1 | 米 | 通用 |
| 113 | 木质楼板加固 | 根据实际实施胶合板层加固、钢 构件增强、节点连接优化、局部 修补替换等 | 22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14 | 钢制楼梯 | 按梯高 1800mm,3.6m （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层高,钢板梯 梁，钢斜梯踏步宽度 280mm 考虑， 不同规格均可 | 1000 | 1 | 米 | 通用 |
| 115 | 外墙水泥砂浆抹灰 | 抹灰厚度一般为 15-20mm。防水抹 灰：添加防水剂，用于防潮或外 墙抗渗要求较高的区域 | 8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16 | 防撞条 | 贴于墙壁阳角，防止残疾人磕碰到，用环保 EVA/NBR 材质 | 10 | 1 | 米 | 视力、肢体、智力、 精神 |
| 其他 | 无障碍改造类 | 117 | 护角 | 尺寸：60\*35\*12m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材质：NBR ，防水耐油 加厚，无残留，不伤家具 | 5 | 1 | 个 | 视力、肢体、智力、 精神 |
| 118 | 防撞板 | 贴于墙壁，防止残疾人磕碰到。 | 30 | 1 | 平方 | 视力、肢体、智力、 精神 |
| 119 | 电源保护插套 | ABS阻燃材质，具有绝缘电流离火即灭、耐热抗老化等特质 | 30 | 1 | 个 | 通用 |
| 120 | 生活辅助套装 | 1.拖鞋器：皮鞋,运动鞋,马靴,雨鞋等 2.穿扣器：用于手关节不便人士穿衣时,系钮扣,拉拉链, 也可以帮助女士穿裙子时使用 3.穿袜器：适用于弯腰不便人群穿袜子 4.长柄塑料梳：弯曲超长手柄设计可方便手关节不灵活人士自己梳头 5.防滑垫：适用于肢体功能性障碍的日常辅助器具 | 380 | 1 | 套 | 肢体 |
| 121 | 生活自助具 | 1.特殊的勺、叉等餐具，适合于肢体残疾人使用。 2.包含：万向调节粗柄系列3件、曲柄系列、防洒盘、特殊筷子、等10件套装。 | 280 | 1 | 套 | 肢体 |
| 122 | 手指屈伸器 | 通过屈伸器锻炼手指，及手臂力量训练，5-20公斤旋钮握力调节。 | 55 | 1 | 个 | 肢体 |
| 123 | 楔形垫 | 角度：30° 用于体位调节能力低下的患者卧位功能、关节活动度及进行肌肉松弛训练。 | 45 | 1 | 块 | 肢体 |
| 124 | 鞋扒 | 长度：45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用于上肢功能障碍者穿鞋辅助用具。 | 45 | 1 | 根 | 肢体 |
| 125 | 多功能穿衣杆 | 为关节炎、腰、背或腿伤人群独特设计；穿勾子的一端可以用来辅助穿衣裤，也可以从高处的衣橱上取衣物； 柔软的泡沫长手柄。 | 82 | 1 | 根 | 肢体 |
| 126 | 信息识别笔 | 具有朗读、语音播报、边扫边读功能，多方向扫描，能识别多种字体，配合电脑可快速将书籍、报刊、文件上的文字直接刷进电脑。 | 1200 | 1 | 支 | 肢体 |
| 127 | 键盘辅助器 | 超大字体的按键字母，按键上方的限位孔防止手部功能障碍者敲击键盘时出现错误与滑动。 | 240 | 1 | 套 | 肢体 |
| 128 | 鼠标辅助器 | 精确定位、不易晃动，使残疾人更容易操作鼠标。 | 240 | 1 | 套 | 肢体 |
| 129 | 握笔辅助器 | 握笔杆带，伸缩调节，可根据自己的需求，轻松调节长度；适度不勒，活动自如；弹性护腕，关节防护。 | 124 | 1 | 套 | 肢体 |
| 130 | 翻书辅助器 | 可调节多功能阅读架，角度可调，伸缩书夹子，也可用于平板、手机支撑。 | 360 | 1 | 套 | 肢体 |
| 131 | 系列哑铃 | 规格：82\*52\*80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重量：37KG；由18个哑铃及哑铃架组成 | 390 | 1 | 套 | 肢体 |
| 132 | 卧式功率车 | 规格：110\*60\*100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用于下肢关节活动、肌力及协调功能训练。 | 1980 | 1 | 台 | 肢体 |
| 133 | 分指板 | 规格：26\*20\*6CM重量：0.2KG用于偏瘫四肢瘫、等手指变形患者进行矫正。ABS材料，底部带万向轮。 | 55 | 1 | 台 | 肢体 |
| 134 | 木插板 | 规格：45\*40\*11CM40\*35\*9.5CM35\*30\*8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三件套 | 176 | 1 | 套 | 肢体 |
| 135 | 康复固定手套 | 患者在收不康复训练时有效的保护手部，防止与帮助患者进行有效的训练 | 78 | 1 | 个 | 肢体 |
| 136 | 划船运动训练器 | 规格：140\*60\*33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重量：22KG | 750 | 1 | 台 | 肢体 |
| 137 | 上肢康复器 | 支架尺寸：60-80\*50\*55CM 产品尺寸：58.5\*58.5\*16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功能：可对上肢进行正转，反转，以及垂直旋转。无线遥控，无极变速。 | 2275 | 1 | 台 | 肢体 |
| 138 | 可升降式OT桌 | 规格：160(L)\*70（W）\*72-110（H）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用于作业训练，高度可调。 | 850 | 1 | 张 | 通用 |
| 139 | 偏瘫综合训练器（五件套） | 内含滑轮吊环训练器，上下肢康复脚踏车，肢体减重康复器，沙袋负重训练器，弹力阻尼康复系统。 | 4300 | 1 | 套 | 肢体 |
| 140 | 电动步态训练器 | 通过吊带控制，根据需要减轻患者步行中自身重量，保证行走安全。用于骨关节、神经系统疾患引起下肢无力，疼痛、痉挛的患者，帮助其及早锦绣辳步态康复训练。规格：115(L)×77(W)×200(H)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 5500 | 1 | 套 | 肢体 |
| 141 | 上下肢智能主被动康复器 | 规格：60\*42\*95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重量：16KG额定功率：80W-180W可上下同时锻炼，防痉挛模式，无极调速，主被动训练。 | 7800 | 1 | 套 | 肢体 |
| 142 | 空气波按摩仪 | 配件组成：双下肢+单上肢。可进行全身压力循环按摩，促进血液循环。无线遥控操作具有11种压力循环模式， | 1800 | 1 | 台 | 肢体 |
| 143 | 滑轮吊环训练器 | 规格：71\*16\*150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参数：有吊环拉绳和滑轮，可安装与墙上，额定载荷10kg。 | 169 | 1 | 套 | 肢体 |
| 144 | 股四头肌训练器 | 规格：140\*108\*120cm用于踝关节、膝关节、受限患者进行坐卧运动训练。 | 1170 | 1 | 台 | 肢体 |
| 145 | 滚筒 | 规格：100×700、150×700、200×700、250×700(m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用途：偏瘫、脑瘫等运动失调的患者进行平衡，协调训练。 | 950 | 4 | 块 | 肢体 |
| 146 | 立式矫正板 | 功能：矫正踝关节变形 X O型腿 站立训练 下肢关节训练 踝足内外翻等功能 | 208 | 1 | 套 | 肢体 |
| 147 | 花生球 | 规格：φ66cm 用途:用于脑瘫患儿的平衡感觉、反射调节，缓解肌痉挛 | 750 | 1 | 个 | 肢体 |
| 148 | 象鼻式减重步态训练器（儿童） | 通过电动控制，根据需要减轻患者训练中身体的重量，保证安全。用于骨关节、神经系统疾患引起下肢无力，疼痛，痉挛的患者，帮助他们早进行步态功能训练。 | 5980 | 1 | 套 | 肢体 |
|
| 149 | 儿童平行杠 | 规格：270\*94\*60~94 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用途：借助上肢帮助进行步态训练，矫正行走中的足外翻、髋外展，增加行走的稳定性。适合于骨关节、神经系统疾病患者及老年人的步态练习。 | 1495 | 1 | 张 | 肢体 |
| 150 | 儿童股四头肌训练椅 | 规格：80\*70\*100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用途：用于膝关节活动受阻患者进行股四头肌抗阻主动运动，也可用于对膝关节进行牵引及膝关节被动运动。 | 1170 | 1 | 张 | 肢体 |
| 151 | 儿童髋关节内收外展训练椅 | 规格：77\*67\*75cm （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用途：髋关节外展，内收肌力训练。 | 1600 | 1 | 张 | 肢体 |
| 152 | 儿童液压踏步器 | 规格：61\*56\*97c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用途：下肢关节活动及肌力训练 | 624 | 1 | 台 | 肢体 |
| 153 | 智能监控摄像头 | 双向实时视频或语音通话，及时 掌握残疾人在家实时情况，适用 于重度智力、精神、肢体、视力 残疾人（ 3 个摄像头，含网络费 1 年，具备对讲功能，全彩高清带 夜视，可回看 7 天 ），数量不超 过 3 个。 | 500 | 1 | 个 | 通用 |
| 154 | 智能灯控设备 | 可使用语音、远程遥控等方式开关电灯的设备，如智能开关面板、 智能灯泡（灯带）、无线继电器 （无线电源控制器）等 | 700 | 1 | 个 | 视力、肢体 |
| 155 | 地砖铺设 | 1、计价应包含瓷砖，水泥，黄沙，瓷砖等一切与地面处理有关的一切费用。 2、地面要求平整不得有积水情况发生。 3、选用的材料须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 45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生活提升类 | 156 | 墙壁瓷砖铺设 | 1. 墙壁防水、基层处理； 2. 墙壁凿平及铺设瓷砖； 计价应包含砖块，水泥，黄沙，瓷砖等一切与墙壁处理有关的一切费用。选用的材料须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 45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57 | 卫生间地面拆除找平 | 包含拆除坐便器、洗手台盆、浴缸等卫生间原老旧设施，水泥砂浆抺平，防水处理，垃圾清运。 | 3000 | 1 | 项 | 通用 |
| 158 | 吊顶 | 根据场地具体需求，安装塑料扣板吊顶。计价包含木架，塑料板等相关费用。 | 26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59 | 石膏板吊顶 | 石膏板吊顶，含龙骨施工、基层 处理、辅材（钉子、胶水等）及 人工费等 | 15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60 | 石膏板包柱梁 | 石膏板包柱梁，含龙骨施工、基 层处理、辅材（钉子、胶水等） 及人工费等 | 15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61 | 铝合金门改造 | 门要求：铝合金门框，磨砂玻璃； 宽度不得小于0.7米；（具体视环境而定） 含门锁、门套、合页等全部配件 及安装等全部费用 | 1400 | 1 | 平方 | 通用 |
| 162 | 旧门拆除 | 对家中原有门进行拆除，包含拆除人工费，垃圾清运。 | 800 | 1 | 扇 | 通用 |
| 163 | 化粪池 | 挖埋安装小型三段式化粪池，玻 璃钢一体化或砖砌/混凝土，容积 按 3 立方米考虑。 | 8000 | 1 | 座 | 通用 |
| 164 | 挖埋排污管道 | 给新建卫生间挖沟、布管线到化 粪池或排污管网，包括回填、恢 复原有地面等工作。 | 200 | 1 | 米 | 通用 |
| 165 | 墙壁粉刷改造 | 对居住环境破、黑、脏、乱的困难残疾人家庭实施墙面平整粉刷，要求底层固化剂一次，刮腻子二遍、墙壁打磨一次喷涂乳胶漆二遍，选用环保材料并符合国家标准。 | 9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66 | 墙面铲除 | 对原有破损墙面水泥砂浆、涂料 等铲除 | 2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67 | 墙面抹灰 | 按 15mm 厚 1:2.5 水泥砂浆抹灰计算 | 6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68 | 窗户改造 | 材质：玻璃+铝合金 开窗方式：推拉门或平开门 含配套锁等五金 | 80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69 | 老旧窗户拆除 | 对家中原有窗户进行拆除，包含拆除人工费，垃圾清运。 | 150 | 1 | 平方 | 通用 |
| 170 | 集成墙板 | 采用竹木纤维、PVC等环保材料，防水防潮，防火阻燃，含安装费。 | 28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71 | 石膏板墙面 | 石膏板墙面，含龙骨施工、基层 处理、辅材（钉子、胶水等）及人工费等 | 14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72 | 砌墙隔断 | 按 240mm 厚砖墙考虑 | 850 | 1 | 平方米 | 通用 |
| 173 | 床头总控开关 | 无线遥控，支持多设备联动（如 灯具、窗帘、报警系统）；语音 控制：集成智能家居系统（如天 猫精灵、小爱同学），通过语音 指令实现开关控制 | 400 | 1 | 个 | 通用 |
| 安全保障类 | 174 | 防溢报警器 | 悬挂于容器边，液体在接触防溢器开关时及时提示，即可停止倒液体。 | 40 | 1 | 个 | 通用 |
| 175 | 煤气泄漏报警器 | 感应气体:城市煤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 报警浓度:0.1%-1% 报警方式:气体排出后报警自动停止响铃 工作电压:DC9-12V 工作电流:<100MA 外形尺寸:105MM\*70MM\*41MM（产品尺寸±10%均为符合参数要求） | 180 | 1 | 套 | 通用 |
| 176 | 呼叫报警器 | 紧急呼叫按钮（遥控器/发射器）防水可以用螺丝固定在墙上防止别人拿走，报警器可以用螺丝固定在墙上。 60～120分贝报警音量可以调，适用于多种使用环境和场所。 可以声音+闪光一起提醒也可以只闪光不发出声音， 套餐配置1个遥控器，1个报警器。 可以购买搭配超远距离带天线遥控器按钮一起使用， 如距离不够收不到无线信号时，可以购买配套的无线信号放大器增加距离。 | 300 | 1 | 套 | 通用 |
| 177 | 强电箱集漏电保护器装置 | 强电箱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总控空气开关1个，功率≥40A，其他空气开关≥5个，功率≥10A。适用于有电路安全隐患，无总控开关盒、空气开关的家庭，含拆除、电箱、漏电保护器、空开、辅料及安装人工费。 | 450 | 1 | 套 | 通用 |
| 178 | 室内照明线路改造 | 对室内照明线路存在安全隐患、老化严重的残疾人家庭，实施室内照明线路改造，为其提供安全用电环境，电线均为铜芯线，按套管长度结算（含电线塑料保护管，照明灯具、开关，涉及到空调及电冰箱的插座须使用带漏电保护的插座）。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电路线进线≥10m²，冰箱插座线≥4m²，插座线≥2.5m²，灯具线≥1.5m²，线路为明装PVC套管，做到分路分漏保。 | 80 | 1 | 米 | 通用 |
| 179 | 水路改造 | 按明装计算，包含辅助材料、拆 除、施工等服务。普通 PP-R 管（冷热水 管） | 80 | 1 | 米 | 通用 |
| 180 | 电路改造（电热水器接电） | 安装电热水器时，需从电表重新拉线到热水器端口并使用带漏电保护的插座。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插座线≥4m²，插座应具备防水防漏电功能。 | 240 | 1 | 项 | 通用 |
| 181 | 燃气报警器 | 可检测气体:甲烷丙烷瓦斯天然气煤气 可语音播报，燃气数显温度监控定期自检功能支持手机远程提醒。 | 300 | 1 | 个 | 通用 |
| 182 | 积水报警器 | 家用基础款 | 400 | 1 | 个 | 通用 |
| 183 | 烟雾报警器 | 对周围环境中烟雾浓度监测，可 用手机、电话语音、短信等多种 手段，同时向残疾人亲属等紧急 联系人发出报警信息 | 200 | 1 | 个 | 通用 |
|  |  | 184 | 入户筛查费 | 对符合条件家庭及申报对象入户进行可行性与合理性筛查。 因本项目情况特殊，本项目服务筛查单位今后由采购人指定，筛查费用单价暂按1户120元计入本次报价，今后按实际发生筛查用户数量及双方最终确定的入户筛查费用单价进行结算，由本项目中标人支付给采购人指定的筛查服务单位。请投标人报价时注意，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120 | 1 | 户 |  |

说明：

（1）各供应商投标时统一按上表内容进行报价（投标折扣），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按照中标单价进行结算，总额不超过807300元。

（2）以上产品技术指标可能源自于某一品牌型号产品，请投标人选择技术指标达到或优于以上要求的产品进行投标报价。

（3）本项目中标单价=最高单价限价\* 中标折扣率（折扣率=100%-让利率）。

五、商务条款

1、质保期

1.1、除特殊注明外，所有设备质保期为3年（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招标文件另有要求的除外）；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缺陷（非人为因素）造成各种故障应由中标人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在质保期内（36个月）应建立互信机制，明确维修保养日期，定期上门例行检查和回访，并建立相关档案，在投标文件中明确检查和回访具体措施。质保期满二年要求中标人对设备免费全面检修一次。质保期满后，供应商应与用户建立长期的维修保养合作关系，提供终身优质服务，并在更换配件上给予优惠，同时在投标文件中做出承诺。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60天，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中标人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

1.2、质保期内，中标人应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现场维修、损坏件更换，不收取额外费用。

1.3、质保期内，要求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维修要求电话后，3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现场维修，如果在12小时内不能修复，则提供同样备品供采购人使用，直至设备修复。

1.4、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说明质保期内提供的服务计划。

2、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40%作为预付款，经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95%，经第三方审核并出具报告后支付至结算价。

3、安装调试

3.1、送货安装地点：按采购人要求。

3.2、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

3.3、安装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3.4、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其安装调试过程中使用单位需配合的内容。

4、合同验收

4.1、中标人须提供符合招标文件和国家相关质量标准的全新合格货物。如发生所供货物与现行国家政策法规、合同约定不符，采购人有权拒收、退货、解除合同，或者中标人予以免费更换。

4.2、本次招标的货物如涉及国家规定强制认证的，供应商未在投标文件偏离表中用明显字体予以声明的，均视为供应商投标产品符合了强制认证规定（如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3C认证，等），中标人须在采购人对上述货物验收时提供相关证书证明资料（上述产品相关强制认证的证明文件投标时不需提供，招标文件另有要求的除外），否则按验收不能通过，采购人给予退货、解除合同或经采购人同意换货处理，中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4.3、因以上两条款因素导致工期延误的，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依法索赔。

5、完工期

合同签订后在2025年10月31日前全部完成本项目。

6、培训

6.1、中标人有义务对设备的正常使用和维护提供必要的培训。

6.2、培训的内容包括主要设备使用、管理以及基本维护知识。

六、有关投标报价规定

1、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在采购人设定的最高单价限价的基础上根据企业自身实力及市场行情自行填报优惠折扣，不同投标品目要求填报统一的优惠折扣（即所有投标品目的优惠折扣均相同），否则其报价无效并作无效标处理。投标优惠折扣百分号前不得超过2位小数（如所报折扣率为99.99%）。

2、投标人的报价应为承包完成本次采购需完成全部工作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投标报价指到工地价，投标综合单价是指货物的供货、税金、包装、运输、保险、装卸、配合验收（含第三方产品检测费）、技术服务、售后服务、包括所需缴纳的所有的税费和一切费用等，实行固定综合单价报价。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特点，市场行情及自身的技术，管理水平，竞争能力，确定投标报价。

3、投标人应承诺：本项目合同签订后1年内有效，在合同有效期内，填报的优惠折扣不做调整。

4、本项目合同总价以中标人实际提供的无障碍设施专用设备品种和数量并依据中标单价按实结算，但最终结算合同总价不超过人民币807300元。

七、工作范围：

根据招标文件，各供应商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完成下列工作：

1、出具评估方案、提供完整成套的设备；

2、产品及相关附件的提供、运输、装卸、就位、安装、调试、检验、通过验收；

3、完成各项安装调试、检验、测试工作，并在采购人的配合下通过的验收；提供各种数据资料；直至通过验收；

4、对最终使用的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5、质保期内的维保及维修；

6、售后服务的措施及承诺。

以上工作内容的费用均包含在报价中。

第七章 评标原则及方法

**一、 总 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用，推进技术进步，确保工程质量、交货期，节约投资，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对落标单位，评委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招投标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全过程由有关部门指导监督。

**三、评标程序**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然后评标委员会对合格投标人的进行符合性审查，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四、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取百分制综合评分法，其中商务技术70分（商务技术权值为70%），投标报价30分（投标报价权值为30%）。**即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分内容进行综合评审。以综合得分（即商务技术文件得分和投标报价得分的总和）高到低进行排序，综合得分第一名的投标人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的排序前位；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综合得分第二名的投标人推荐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原则，采取记名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五、评分细则**

**1.商务技术文件的评定（70分）**

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评委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中，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定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备注** |
| 1 | 投标人综合实力 | 1.1 投标人认证情况：投标人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3分**。  备注：提供有效期内认证证书复印件以及国家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址：[http://www.cnca.gov.cn/）查询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不得分）](http://www.cnca.gov.cn/）查询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0-3分 | 客观分 |
| 1.2 **投标人具有独立的无障碍改造服务信息管理系统**：通过信息化对无障碍改造服务全过程进行管理，能实现无障碍改造服务对象二维码管理，具备现场信息采集内容存入、项目评估（含家庭定位功能）改造前后场景照片对比、数据储存等功能得2分。【提供相关系统截图证明，未提供不得分】 | 0-2分 | 客观分 |
| 2 | 2022年1月1日以来的类似项目情况 | 投标人2022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残联无障碍项目的，**每提供1个有效业绩得1分，最高得3分。**【同时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履约评价情况复制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落款时间为准，业主履约评价为满意或优或优秀之类的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分，时间以合同书或中标通知书落款时间为准，如两者时间不一致时，以较早的时间为准】 | 0-3分 | 客观分 |
| 3 | 项目情况分析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基本情况的了解、分析等综合评分【评分范围：4，3，2，1，0】。 | 0-4分 | 主观分 |
| 4 | 本项目重点和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 | 根据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对应的解决措施科学、全面性综合评分【评分范围：4，3，2，1，0】。 | 0-4分 | 主观分 |
| 5 |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 | **5.1 施工组织设计及主要施工工艺方案：**卫生间改造方案、墙壁粉刷改造、地面改造、室内照明线路改造方案（方案应具体、详细、可行，有利于项目实施）【评分范围：5，4，3，2，1，0】。 | 0-5分 | 主观分 |
| **5.2 施工的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等方面情况**，由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具体措施和保证的科学性、可操作性等综合评分【评分范围：5，4，3，2，1，0】。 | 0-5分 | 主观分 |
| **5.3 实施各阶段的进度计划以及进度保证措施，**由评委根据计划的合理性、可行性和保证措施的有效性等综合评分【评分范围：5，4，3，2，1，0】。 | 0-5分 | 主观分 |
| 6 | 主要材料设备品牌、选型、技术性能参数情况 | 6.1提供主要设备及材料品牌知名度、选型、技术参数情况【评分范围：5，4，3，2，1，0】。 | 0-5分 | 主观分 |
| 6.2投标产品总体性能、质量水平、配置、功能符合性等【评分范围：5，4，3，2，1，0】。 | 0-5分 | 主观分 |
| 7 | 人员配置情况 | 7.1 针对本项目所投入的项目总负责人相关资质情况及近三年相关无障碍的管理经验等，【评分范围：5，4，3，2，1，0】。 | 0-5分 | 主观分 |
| 7.2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和特点制定的人员及车辆安排具体配置方案的符合性、适用性以及合理性、科学性等【评分范围：5，4，3，2，1，0】。 | 0-5分 | 主观分 |
| 8 | 售后服务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网点设置情况、网点的分布情况、提供售后服务的便捷程度等情况【评分范围：5，4，3，2，1，0】。 | 0-5分 | 主观分 |
| 9 | 免费质保期 | 免费质保期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每增加6个月得2分，最高得4分。 | 0-4分 | 客观分 |
| 10 | 实物样品（未提供样品不得分） | 根据样品的做工、材质、外观、参数等进行打分：  L型扶手（2分）， 【评分范围：2，1，0.5，0】；  燃气报警器（2分），【评分范围：2，1，0.5，0】；  生活自助具（2分），【评分范围：2，1，0.5，0】；  语音血压计（2分），【评分范围：2，1，0.5，0】；  洗澡椅（2分）， 【评分范围：2，1，0.5，0】； | 0-10分 | 主观分 |

**备注：投标人需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内容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与采购内容无关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料不要编入商务技术文件，建议页码控制在400页以下。**

**2.投标报价评分（30分）：**

2.1满足采购文件且要求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备注：如投标人A投标折扣率80%时，如投标人B投标折扣率83%时，如投标人C投标折扣率85%时，则投标人A投标折扣率为最低。**

1）有效投标人的投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其投标报价评分值为满分；

2）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人投标报价）×30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

3）如投标人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4）所有投标人商务报价均超采购预算，重新组织招标。

**2.2**政府采购政策说明

**价格扣除，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规定，如仅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进行价格扣除。**

**3.有效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商务技术文件得分和投标报价得分的总和。**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温州市鹿城区残疾人联合会：**

**温州市方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项目 ）（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供应商 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填写完毕，[发送至邮箱243995196@qq.com](mailto:发送至邮箱406216823@qq.com) 。